

石家庄中煤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石家庄中煤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6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、传真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15年4月10日上午9时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王守兴先生主持，应参加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董事9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公司将聘请中介机构对涉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资产进行审计、评估，待确定具体方案后，公司将按照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》的要求编制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，并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相关具体事项。

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石家庄中煤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四月十日